

108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、一般警察人員考試及
108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人員、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警察人員考試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別：消防警察人員

科目：火災學與消防化學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可燃性氣體或易燃性液體蒸氣（燃料）、空氣、火源（即燃燒三要素）同時存在時，是否一定會產生火災或爆炸現象？申論其原因。（25 分）
- 二、將高粱酒（酒精濃度 60%）灑在桌面上，於室溫下接觸火源，是否可被點燃？將啤酒（酒精濃度 5%）灑在桌面上，於室溫下接觸火源，是否可被點燃？申論其原因。（25 分）
- 三、爆炸現象 BLEVE 的英文全名為何？中文名稱為何？試述內含易燃性液體的容器於火場中發生 BLEVE 的過程？（25 分）
- 四、有機可燃物於火災現場會產生熱分解，並與空氣中的氧氣燃燒，燃燒過程常出現不完全燃燒。除了一氧化碳外，經熱分解後不完全燃燒下，還有那些物質可能產生？並說明一氧化碳的危害。（25 分）